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

未經核閱之比較資料）

地址：台中市大甲區幼獅工業區幼獅路六十九號

電話：（〇四）二六八一一一二三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0～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19	四～十五
(五) 關係人交易	19	十六
(六) 質抵押資產	20	十七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0	十八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	-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4. 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0	十九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1	二十
(十三)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22	二一
(十四)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22～28	二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未經核閱，其附列目的僅供比較參考之用。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78,841 仟元及 36,561 仟元，均占合併資產及負債總額之 7%；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及純損分別為 4,649 仟元及 5,891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及合併總純益之 3%及(69%)，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二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　淑　菁　　會計師　成　德　潤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一　年　四　月　十九　日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一年三月底 金額	%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	$ 104,694	9	$ 95,751	7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12,259	1	12,717	1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三）	22,800	2	31,229	2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三及六）	75,578	7	141,001	1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及六）	5,730	1	86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七）	399,995	36	413,337	3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849	1	5,453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5,894	1	14,437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1,929	2	38,631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65,728	60	752,642	56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340	-
	固定資產（附註八及十七）				
	成本				
1501	土地	136,242	12	136,242	10
1521	房屋及建築	168,614	15	249,036	19
1531	機器設備	116,476	10	196,303	15
1681	其他設備	50,368	5	100,075	7
15X1	成本合計	471,700	42	681,656	51
15X8	重估增值	21,253	2	21,253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92,953	44	702,909	52
15X9	累計折舊	(105,418)	(10)	(177,083)	(13)
1599	累計減損	(4,646)	-	(15,562)	(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134	1	1,741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90,023	35	512,005	38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	-	55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80	-	761	-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九）	-	-	10,298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80	-	11,114	1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六及十七）	2,516	-	6,075	1
1830	遞延費用	135	-	93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910	1	18,019	1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20,000	2	19,418	2
1888	其他（附註十七及十八）	18,290	2	18,290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0,851	5	62,739	5
1XXX	資產總計	$ 1,106,982	100	$ 1,339,840	1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年三月底 金額	%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及十七）	$ 34,881	3	$ 210,722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一）	44,963	4	97,925	7
2120	應付票據	9,181	1	21,143	2
2140	應付帳款	73,603	6	138,383	10
2160	應付所得稅	-	-	864	-
2170	應付費用	21,018	2	13,156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十七）	55,000	5	168,942	1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0,220	1	20,38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8,866	22	671,523	50
242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十七）	197,980	18	47,049	4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八）	11,971	1	11,971	1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935	3	36,757	3
2888	其他（附註十八）	20,000	2	20,000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3,935	5	56,757	4
2XXX	負債合計	512,752	46	787,300	59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48,000仟股，發行42,425仟股	424,250	38	424,250	31
32XX	資本公積	49,699	5	50,421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679	4	62,77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94,000	8	1,303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51	1	23,779	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146)	(1)	(11,884)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1,695)	(1)	(11,237)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八）	392	-	392	-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94,230	54	539,797	40
3610	少數股權	-	-	12,743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94,230	54	552,540	4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06,982	100	$ 1,339,84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除合併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額	%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168,996	100	$ 245,795	100
4170	銷貨退回	59	-	340	-
4190	銷貨折讓	99	-	149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168,838	100	245,30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	127,141	75	193,719	79
5910	營業毛利	41,697	25	51,587	2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9,267	6	8,438	4
6200	管理費用	15,443	9	22,71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81	2	2,81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891	17	33,962	14
6900	營業利益	13,806	8	17,625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513	1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1,250	-
7250	呆帳迴轉利益(附註六)	-	-	3,875	2
7480	其　他	111	-	1,303	1
7100	合　計	1,624	1	6,428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金額	一〇一年第一季 %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金額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2,589	2	$ 3,416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454	1	-	-
7880	其他	154	-	975	1
7500	合計	5,197	3	4,391	2
7900	合併稅前利益	10,233	6	19,662	8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1,748	1	(1,151)	-
9600	合併總純益	$ 8,485	5	$ 20,813	8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8,485	5	$ 22,397	9
9602	少數股權	-	-	(1,584)	(1)
		$ 8,485	5	$ 20,813	8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24	$ 0.20	$ 0.49	$ 0.5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24	$ 0.20	$ 0.49	$ 0.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比較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純益	$ 8,485	$ 20,813
A20300	折舊	7,633	11,256
A22200	存貨回升利益	(3,475)	(749)
A24800	遞延所得稅	1,748	(1,435)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1,513)	-
A22000	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71)	86
A20400	各項攤銷	11	105
A20500	迴轉呆帳	-	(3,87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	8,313	10,874
A31140	應收帳款	6,127	(35,164)
A31160	其他應收款	(2,315)	17,768
A31180	存貨	9,953	4,971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8,618	(5,227)
A32120	應付票據	(5,065)	7,653
A32140	應付帳款	(20,392)	5,544
A32160	應付所得稅	-	(3,000)
A32170	應付費用	(7,323)	(4,492)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343	(2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077	24,9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8,576)	(7,683)
B01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2,853	-
B02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2,273	8,058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0)	(3,354)
B02700	其他應收款－融資款增加	-	(8,97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10)	(11,95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0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 23,965)	($ 15,618)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減少）	15,011	(17)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淨增加（減少）	(1,745)	23,245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699)	7,610
DDDD	匯率影響數	1,395	(381)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2,237)	20,199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106,931	75,552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104,694	$ 95,75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支付利息	$ 2,604	$ 3,268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3	$ 3,54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 55,000	$ 168,942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4,199	$ 4,577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4,377	3,106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8,576	$ 7,6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比較資料）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六十六年八月十九日，為促進合理經營並擴大營業規模，爰於八十六年十二月與台灣管配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石化工業與電子工業用金屬管件及附屬配件之製造及買賣等。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六年八月一日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有關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主要業務及持股（權）情形如下：

			持股（權）%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三月底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三月底	（未經核閱）
本公司	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PIPEMATE)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MATE ENTERPRISES LTD. (MATE)	貿易進出口業務	100	100
	SUNNY WIN CO., LTD. (SUNNY WIN)	轉投資及貿易進出口業務	-	83
PIPEMATE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大甲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100	100
SUNNY WIN	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常熟大安公司)	生產及銷售鋼管、管件及其拋光業務	-	100
上海大甲公司	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天津大甲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100	100

本公司已於一〇〇年六月出售 SUNNY WIN 全部股票予非關係人，合約總價為 60,723 仟元（美金 2,119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13,365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已收取 57,750 仟元（美金 1,979 仟元）。

納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65 人及 35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為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使一〇〇年第一季合併總純益增加 1,954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05 元。

(二)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　　金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銀行存款	$ 140,307	$ 129,273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281	333
	140,588	129,606
減：受限制資產－流動	(15,894)	(14,43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0,000)	(19,418)
	$ 104,694	$ 95,751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基金受益憑證	$ 11,269	$ 11,403
國外上市股票	990	1,314
	$ 12,259	$ 12,717

六、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應收帳款	$ 76,470	$ 142,587
減：備抵呆帳	(892)	(1,586)
	$ 75,578	$ 141,001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914	$ 3,086	$ 7,049	$ 1,966
提列（迴轉）呆帳	-	-	(5,494)	1,619
本期沖銷	-	-	-	(1,572)
匯率變動影響數	(22)	(75)	31	31
期末餘額	$ 892	$ 3,011	$ 1,586	$ 2,044

七、存貨－淨額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製成品	$ 255,621	$ 216,148
在製品	81,251	85,164
原料	63,123	109,440
在途存貨	-	2,585
	$ 399,995	$ 413,337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底之備抵存貨損失分別為 42,472 仟元及 61,452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27,141 仟元及 193,719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3,475 仟元及 749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八、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7,677	$ 37,870
機器設備	53,527	77,926
其他設備	24,214	61,287
	$ 105,418	$ 177,083

本公司土地重估增值分別包括因合併而自消滅公司移轉者計 12,041 仟元及以八十六年底為資產重估價基準日辦理重估增值總額 9,212 仟元，兩者分別認列土地增值稅準備 4,293 仟元及 7,678 仟元；另後者於扣除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重估淨額為 1,534 仟元，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本公司於八十六年辦理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增資計 1,142 仟元，故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為 392 仟元。

九、土地使用權

常熟大安公司取得中國大陸常熟經濟開發區通港工業園 33,318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五十年，取得成本為人民幣 2,558 仟元。該公司於

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短期銀行借款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抵押借款－年利率一〇一年為7.22%，一〇〇年為1.99%-6.44%	$ 34,881	$ 91,022
信用借款－年利率為1.99%-6.44%	-	119,700
	$ 34,881	$ 210,722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應付短期票券	1.93%-1.99%	$ 45,000	2.65%-2.84%	$ 98,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37)		(75)
		$ 44,963		$ 97,925

十二、長期銀行借款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抵押借款－一〇一年四月至一〇五年四月到期；年利率一〇一年為2.59%，一〇〇年為1.12%-4.00%	$ 252,980	$ 178,529
信用借款－一〇一年四月至一〇三年三月到期，並於一〇一年提前清償；年利率為1.12%-4.00%	-	37,462
	252,980	215,99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5,000)	(168,942)
一年後到期部分	$ 197,980	$ 47,049

本公司向台北富邦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簽約貸款額度計355,000仟元及美金2,813仟元，用以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債務調整、健全財務結構暨充實中期營運及購料所需。根據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遵守每半年度單一財務報表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比率如下：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於一〇〇年底前（含）不得高於 150%，自一〇一年起不得高於 135%；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 倍；

4. 有形淨值不低於 500,000 仟元。

另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除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書面同意外，承諾不得處分重要資產及權利，不得買回股份或減資等事項。

十三、股東權益

(一)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一〇一年一月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彌補歷年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得依次分配如下：

1. 員工紅利不得少於 2%及董監酬勞不得超過 3%。

2.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董事會依據公司實際經營及現金需求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決定分派盈餘時，可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搭配方式，且現金部分所佔比例不得少於 20%，股東紅利之總額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10%至 80%。

一〇一年第一季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600 仟元及 180 仟元，係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估列基礎；另截至一〇〇年第一季止因為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相關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

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包括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等，惟庫藏股票成本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列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一〇一年一月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三日之股東常會決議不發放股利。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合併每股盈餘

	純益（分子）		股數（仟股）	合併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 10,233	$ 8,485	42,425	$ 0.24	$ 0.2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2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233	$ 8,485	42,650	$ 0.24	$ 0.20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 20,962	$ 22,397	42,425	$ 0.49	$ 0.53

本公司依（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資訊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 1,340	$ -
負　　債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52,980	252,980	215,991	215,991

(二)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受限制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暨應付費用。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

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銀行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屬浮動利率者，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除下列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餘均以評價方法估計：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2,259	$ 12,717

(四) 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商品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公平價值風險		
應付短期票券	$ 44,963	$ 97,925
短期銀行借款	34,881	-
現金流量風險		
短期銀行借款	-	210,722
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52,980	215,991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多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若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則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大甲詠恩股份有限公司（大甲詠恩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之內之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金額	%	金額	%
1. 租金支出				
大甲詠恩公司	$ 1,521	5	$ 1,521	4

主要係承租土地及建築物，租金係參考鄰近廠房之市價及所承租之面積由雙方議定，每三個月支付一次；租賃存出保證金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三月底均為 700 仟元。

十七、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及銀行保證之擔保品：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固定資產淨額	$ 286,864	$ 290,085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0,000	19,418
其他資產－其他	17,869	17,869
受限制資產－流動	15,894	14,437
存出保證金	2,516	6,075
	$ 343,143	$ 347,884

十八、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本公司與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中連公司）於九十五年發生兩筆土地買賣之民事訴訟，一審於同年判決本公司敗訴。原簽訂之土地買賣契約總價款為 21,644 仟元，本公司已預收 20,000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其他項下），土地成本為 17,869 仟元（帳列其他資產—其他項下），另辦理過戶需繳交之土地增值稅約 3,000 仟元；惟截至一〇一年三月底尚未辦理過戶。

(二) 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年度應付之租金金額如下：

一〇一年四至十二月	$ 11,418
一〇二年	14,367
一〇三年	12,929
一〇四年	5,576
一〇五年	3,133
	$ 47,423

十九、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一。

二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上海、常熟、天津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台灣	$ 164,188	$ 206,145	$ 26,099	$ 32,159
上海	4,602	29,551	(10,773)	287
常熟	-	7,070	-	(11,938)
天津	48	2,540	(1,520)	(1,142)
其他	-	-	-	(1,741)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 168,838	$ 245,306	13,806	17,625
公司一般收入及利益			1,624	5,178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2,454)	1,250
利息費用			(2,589)	(3,416)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154)	(97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 10,233	$ 19,662

以上報導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投資損益、處分資產損益、兌換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資訊予營運決策者使用，故資產之衡量為零。

二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底			一〇〇年三月底（未經核閱）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日幣	$ 22,863	0.36	$ 8,231	$ 42,018	0.36	$ 15,126
人民幣	9,463	4.68	44,287	-	-	-
美金	1,498	29.51	44,206	1,595	29.40	46,893
歐元	4	39.41	158	137	40.92	5,606
非貨幣性項目						
日幣	29,769	0.36	10,717	29,769	0.36	10,717
美金	520	29.51	15,345	520	29.40	15,288
新加坡幣	115	23.49	2,701	115	23.05	2,65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7,634	4.68	35,727	-	-	-
美金	-	-	-	3,300	29.40	97,020
日幣	-	-	-	12,310	0.36	4,432

二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鍾志清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 轉換計劃	專案小組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專案小組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專案小組及會計部	已完成
5. 完成 IFRS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專案小組及會計部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作調整之評估	專案小組及資訊部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作調整之評估	稽核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專案小組及會計部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s「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專案小組及會計部	已完成
10. 完成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專案小姐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之調整	稽核部門	已完成

(二) 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316	($ 7,316)	$ -	－	(1)
固定資產淨額	393,655	(7,117)	386,5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
遞延退休金成本	380	(380)	-	－	(3)
遞延費用	149	(149)	-	－	(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191	9,539	20,73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
－	-	7,266	7,266	預付設備款	(2)
負債					
應付費用	28,326	2,934	31,260	應付費用	(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4,006	12,841	46,8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	-	14,194	14,19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1,971	(11,971)	-	－	(6)
權益					
保留盈餘	85,515	(18,780)	66,735	保留盈餘	4.(3)(4)(三)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29	(7,129)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
未實現重估增值	392	(392)	-		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0,146)	10,146	-		4.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6,849	($ 6,849)	$ -	－	(1)
固定資產淨額		390,023	(6,999)	383,0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
遞延退休金成本		380	(380)	-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910	7,808	17,71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
遞延費用		135	(135)	-	－	(5)
－		-	7,134	7,134	預付設備款	(2)
負債						
應付費用		21,018	3,029	24,047	應付費用	(4)
應計退休金負債		33,935	12,841	46,7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		-	12,930	12,93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6)
土地增值稅準備		11,971	(11,971)	-	－	(6)
權益						
保留盈餘		94,000	(18,875)	75,125	保留盈餘	4.(3)(4)(三)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51	(7,129)	(1,0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
未實現重估增值		392	(392)	-		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10,146)	10,146	-		4.

3. 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金額	IFRSs		
項目	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費用	$	27,891	$ 95	$ 27,986	營業費用	(4)
其他綜合損益						
－		-	-	(1,0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對轉換至IFRSs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

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底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員工福利

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IFRSs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認定成本

轉換至IFRSs日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並將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至IFRSs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IFRSs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累積換算差異數

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5. 轉換至IFRSs之重大調節說明

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IFRSs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應互相抵銷，僅列示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同。轉換至IFRSs後，企業僅

於符合相關條件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與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6,849 仟元與 959 仟元及 7,579 仟元與 2,223 仟元。

(2) 預付設備款

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為預付款項。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7,134 仟元及 7,266 仟元。

(3) 退休金

最低退休金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最低退休金負債是在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此下限金額，則應將不足部分補列。轉換至 IFRSs 後，則無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規定。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確定福利計畫下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列入保留盈餘，且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

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劃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均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12,841 仟元。

(4)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無明文規定，惟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3,029 仟元及 2,934 仟元。另一〇一年第一季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95 仟元。

(5)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135 仟元及 149 仟元。

(6)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皆為 11,971 仟元。

(三)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7,129 仟元及 392 仟元，惟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不擬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四)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上述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大甲永和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列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比較資料）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一〇一年第一季						
0	本公司	上海大甲公司	(1)	應收帳款	$ 2,877	月結 180 天	-
		上海大甲公司	(1)	營業收入	2,877	月結 180 天	2
		上海大甲公司	(1)	營業成本	10,122	由雙方協商決定	6
	一〇〇年第一季（未經核閱）						
0	本公司	SUNNY WIN	(1)	應收帳款	1,162	月結 180 天	-
		MATE	(1)	應收帳款	1,065	月結 180 天	-
		常熟大安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3,002	到期一次還本收息	2
		SUNNY WIN	(1)	銷貨收入	1,162	月結 180 天	-
		常熟大安公司	(1)	營業成本	5,844	由雙方協商決定	2
		常熟大安公司	(1)	應付帳款	5,731	由雙方協商決定	-
2	MATE	上海大甲公司	(3)	應收帳款	1,016	月結 90 天	-
		常熟大安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528	到期一次還本收息	-
2	常熟大安公司	上海大甲公司	(3)	銷貨收入	2,674	月結 30 天	1
3	上海大甲公司	天津大甲公司	(3)	應收帳款	2,575	月結 30 天	-
		常熟大安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637	到期一次還本收息	1
4	SUNNY WIN	常熟大安公司	(1)	應收帳款	1,166	月結 180 天	-
		常熟大安公司	(1)	銷貨收入	1,162	月結 180 天	-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母公司；(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業已沖銷。